

股票代码：000551

股票简称：创元科技

编号：1s2013-A11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苏州横河电表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元科技”、“本公司”或“公司”）与日本国·横河电机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横河电机”，日本国注册公司，注册资本为43,404百万日元）的全资子公司横河电机（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横河投资”）于2013年6月28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创元科技将持有的苏州横河电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横河”）30%股权的全部转让给横河投资。本次股权转让后，创元科技不再持有苏州横河股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所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苏州横河电表股权的预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3、本次交易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须经苏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等政府部门审批。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横河电机（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现代大道星龙街365号

注册资本：3000万美元

实收资本：1000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SATORU KUROSU

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94400032727

经营范围：（一）国家鼓励和允许外商投资的领域依法进行投资（不涉及限制和禁止外商投资领域及宏观调控行业）。（二）受其所投资企业的书面委托（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向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以下服务：1、协助或代理所投资的企业从国内外采购该企业自用的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元器件、零部件和在国内销售其所投资企业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2、在国家外汇管理部门的同意和监督下，在所投资企业之间平衡外汇；3、为其所投资企业提供产品生产、销售和市场开发过程中的技术支持、员工培训、企业内部人事管理及福利管理等服务；4、协助其所投资企业寻求贷款及提供担保等。

2、交易对手方横河投资及其控股股东横河电机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管均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关系。

3、横河投资主要财务数据

横河投资成立于2012年10月16日，截至2013年5月31日，横河投资总资产为8,275.74万元，总负债为2,311.75万元，净资产为5,963.99万元。

4、横河投资控股股东横河电机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3年3月31日，总资产为 246,314 百万日元，总负债为 128,544 百万日元，净资产为 117,770 百万日元，201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5,259 百万日元，税后净利润 9,280 百万日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苏州横河是由横河电机、创元科技与西仪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仪集团”）三方共同出资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现横河电机、创元科技、西仪集团分别拥有苏州横河59.28%、30%、10.72%的股权。苏州横河的注册地址为：江苏省苏州高新区向街8号（泰山路），注册资本为3,49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主要从事开发、设计、生产板表机芯及整机、通用测量仪

器，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

经江苏华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华星会审字[2013]0093号），截止2012年12月31日，苏州横河总资产11,264.14万元，总负债6,240.36万元，净资产5,023.78万元，2012年全年营业收入为5,614.22万元，利润总额为5.06万元，净利润为2.25万元。

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担保权等权利限制，也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未被司法机关采取查封、冻结等强制措施。

2、苏州横河基准日（2013年3月31日）的审计及评估情况

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苏公S[2013]E4013号），截止2013年3月31日，苏州横河总资产12,232.64万元，总负债为2,237.51万元，净资产为9,995.13万元。

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苏中资评报字(2013)第2010号），截止评估基准日（2013年3月31日），评估后总资产为13,760.55万元，总负债为2,237.51万元，净资产为11,523.03万元，评估增值1,527.90万元，增值率15.29%。

3、公司获得该股权的时间、方式和价格

2003年12月3日，公司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晶体元件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苏州晶体元件有限公司拥有的苏州横河30%的股权，双方约定以苏州横河截止2003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为出资转让定价依据，公司30%股权相应的初始投资额为1,465.74万元。

4、苏州横河的股东横河电机及西仪集团均书面承诺放弃苏州横河此次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成交金额

公司将持有苏州横河30%的股权转让给横河投资，转让价款为人民币35691000元（叁仟伍佰陆拾玖万壹仟元）。

2、支付方式

协议生效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人民币35691000元。

协议生效日是指获得苏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和其他政府部门的批准日。

五、涉及收购、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1、横河投资和苏州横河董事会承诺，创元科技将所持股权转让后，苏州横河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法”、“劳动合同法”、“工会法”等，依法保障工会和员工的合法权利。对公司成立时从原苏州晶体元件厂、红旗电表厂、第二电表厂调入且至今仍在册老员工，公司将连续计算该些老员工调入前的工作年限。

2、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的情形。所得款项将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

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公司经营战略的需要，进一步整合经营资源，集聚公司主业，提高公司管理效率和运作效率。

2、此次出售苏州横河股权预计为公司形成2,100万元左右的投资收益（税前）。

3、公司本次出售苏州横河股权，交易定价合理、价格公允，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七、独立董事意见

此次股权转让交易遵守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之情形。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201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3、股权转让协议；

3、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苏公

S[2013]E4013号）；

4、苏州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提供的“苏州横河电表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所涉及的公司股东权部权益价值项目评估报告书”（苏中资评报字（2013）第2010号）特此公告。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7月3日